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TCL智家　公告编号:2026-021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4月20日(星期一)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2026年4月17日通过邮件方式送达各位董事。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

会议由董事长彭攀先生主持,高级管理人员通过审阅会议资料的方式列席会议。会议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经各位董事认真审议,会议形成了如下决议: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22)。

2.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于巨潮资讯网披露的《2025年度环境、社会和公司治理报告》。

3.审议通过《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3)。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已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5.审议通过《关于增补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增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6.审议通过《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6年5月8日15:30在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南头大道中59号2楼A1(公司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5)。

表决结果: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3.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2026年第一次会议决议;

4.公司第六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TCL智家　公告编号:2026-022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内容提示:

1.董事会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2.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3.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审计

□是 ☑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项目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4,886,105,243.77	4,599,798,233.74	6.2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306,668,023.85	301,899,387.50	1.58%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95,054,473.95	293,914,506.26	0.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831,314,528.85	578,138,147.19	43.79%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8	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8	0.28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8.30%	11.75%	-3.45%
项目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048,689,529.81	15,616,128,553.09	2.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所有者权益(元)	3,848,264,669.98	3,544,141,384.68	8.58%

(二)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报告期金额	说明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192,991.11	/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确定的标准享有、对公司损益产生持续影响的政府补助除外)	1,561,954.94	主要为收到的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非金融企业持有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产生的损益	6,539,117.67	主要为理财产品和结构性存款的收益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8,521,066.13	主要为收回部分前期已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9,568.06	/
减:所得税影响额	1,457,173.3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3,763,974.67	
合计	11,613,549.90	--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的具体情况。

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项目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不存在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三)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适用 □不适用

1、报告期内,海外新兴市场需求持续旺盛、欧洲市场补库存需求逐步恢复,公司坚定执行全球化和AI智慧家电战略,深化海外市场开拓,出口品牌和ODM业务规模持续扩张,营业收入同比增长6.22%。2、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同比增长43.79%,主要因报告期内购销业务现金净流入同比增加。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5,98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TCL家电集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8.05%	520,967,167	0	不适用	0
西藏金梅花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11%	33,728,510	0	质押	33,728,510
重庆中新融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其他	2.13%	23,138,065	0	不适用	0
武汉株信睿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08%	22,500,000	0	质押	22,500,000
					冻结	13,5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1.38%	14,988,916	0	不适用	0
刘展成	境内自然人	1.15%	12,474,064	0	不适用	0
钮美玲	境内自然人	0.99%	10,707,980	0	不适用	0
李虹	境内自然人	0.98%	10,611,200	0	不适用	0
林文尧	境内自然人	0.62%	6,745,762	0	冻结	6,745,762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60%	6,527,455	0	不适用	0

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转融通出借股份、高管锁定股)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TCL家电集团有限公司	520,967,167	人民币普通股	520,967,167
西藏金梅花科技有限公司	33,728,510	人民币普通股	33,728,510
重庆中新融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23,138,065	人民币普通股	23,138,065
武汉株信睿康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22,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5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4,988,916	人民币普通股	14,988,916
刘展成	12,474,064	人民币普通股	12,474,064
钮美玲	10,707,980	人民币普通股	10,707,980
李虹	10,611,200	人民币普通股	10,611,200
林文尧	6,745,762	人民币普通股	6,745,762
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华夏国证自由现金流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	6,527,455	人民币普通股	6,527,455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重庆中新融泽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为TCL家电集团有限公司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余8名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10名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情况说明(如有)		股东钮美玲持有公司10,707,980股,全部通过信用账户持有;股东李虹持有公司10,611,200股,全部通过信用账户持有。	

持股5%以上股东、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参与转融通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通出借/归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 ☑不适用

(二)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03月31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48,785,551.83	2,658,752,015.9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55,847,157.46	2,189,881,690.40
衍生金融资产	0.00	65,227.98
应收票据	546,304,139.21	614,518,374.53
应收账款	3,557,998,141.52	3,216,021,389.90
应收款项融资	95,944,915.47	161,521,645.44
预付款项	161,366,494.26	116,173,189.1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114,511,445.41	232,737,930.47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383,270,028.27	1,545,951,073.80
其中:数据资源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700,429,650.74	1,244,078,216.01
流动资产合计	12,364,457,524.17	11,979,700,753.58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其他债权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16,315,000.00	216,315,000.00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固定资产	2,552,172,769.31	2,511,970,722.15
在建工程	256,402,294.76	221,831,752.3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180,588,144.59	194,868,206.38
无形资产	259,100,509.01	260,361,793.13
其中:数据资源		
开发支出		
其中:数据资源		
商誉	6,189,260.84	6,189,260.84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35,519,236.93	38,579,673.85
其他非流动资产	177,944,790.20	186,311,390.84
非流动资产合计	3,684,232,005.64	3,636,427,799.51
资产总计	16,048,689,529.81	15,616,128,553.09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696,197,929.91	764,559,360.35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213,846.04	0.00
应付票据	3,480,726,418.01	3,464,689,893.35
应付账款	4,522,739,153.82	4,634,711,685.64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491,025,806.81	436,754,346.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83,107,778.62	323,746,991.25
应交税费	188,272,793.70	218,334,206.24
其他应付款	463,282,756.29	408,537,199.5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0,897,393.19	126,706,680.23
其他流动负债	49,496,834.78	50,178,489.63
流动负债合计	10,295,960,711.17	10,428,218,852.50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125,153,962.40	116,634,524.3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107,015,339.65	119,282,150.82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3,825,941.64	3,825,941.64
预计负债	84,803,584.02	82,771,219.05
递延收益	20,211,728.03	9,958,875.9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341,010,555.74	332,472,711.80
负债合计	10,636,971,266.91	10,760,691,564.3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1,084,111,428.00	1,084,111,428.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83,905,616.84	1,583,905,616.84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263,774,861.30	-261,230,122.7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78,038,293.49	178,038,293.49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265,984,192.95	959,316,169.1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848,264,669.98	3,544,141,384.68
少数股东权益	1,563,453,592.92	1,311,295,604.11
所有者权益合计	5,411,718,262.90	4,855,436,988.7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048,689,529.81	15,616,128,553.09

法定代表人:彭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如

2、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4,886,105,243.77	4,599,798,233.74
其中:营业收入	4,886,105,243.77	4,599,798,233.74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4,239,450,613.36	3,966,167,531.34
其中:营业成本	3,655,027,544.87	3,561,743,675.4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5,712,259.32	21,366,722.52
销售费用	158,994,016.87	151,325,168.38
管理费用	145,106,933.94	136,556,841.47
研发费用	154,550,039.00	149,805,969.47
财务费用	100,059,819.36	-54,630,845.97
其中:利息费用	4,989,517.89	11,455,090.11
利息收入	12,254,626.80	23,627,471.80
加:其他收益	6,846,125.78	9,056,353.32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272,078.21	7,287,573.44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3,641,068.18	-2,496,838.62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8,156,596.46	2,246,323.77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9,302.35	6,857,468.44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210,874.77	-14,722,699.66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5,145.69	60,756.3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59,924,399.43	644,416,478.01
加:营业外收入	111,992.46	2,166,015.06
减:营业外支出	194,578.98	2,397,025.14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59,841,812.91	644,185,467.93
减:所得税费用	98,782,370.76	90,739,586.9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1,059,442.15	553,445,880.96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61,059,442.15	553,445,880.96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306,668,023.85	301,899,387.50
2.少数股东损益	254,391,418.30	251,546,493.4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4,778,168.04	5,939,122.6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544,738.55	4,970,105.45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544,738.55	4,970,105.45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4.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5.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227,159.02	5,012,290.67
6.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317,579.53	-42,185.22
7.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33,429.49	969,017.22
七、综合收益总额	556,281,274.11	559,385,003.6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304,123,285.30	306,869,492.9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52,157,988.81	252,515,510.68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28	0.28
(二)稀释每股收益	0.28	0.28

法定代表人:彭攀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王浩　会计机构负责人:林如

3、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5,077,533,781.81	4,949,480,826.09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430,001,395.56	364,152,810.6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3,064,515.66	81,341,093.4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550,599,693.03	5,394,974,730.1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568,781,017.53	3,698,711,307.8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64,235,303.42	459,092,419.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05,603,774.54	121,263,086.16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80,665,068.69	537,769,768.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19,285,164.18	4,816,836,582.9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1,314,528.85	578,138,147.1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072,813,505.37	2,328,0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9,371,975.43	31,741,526.8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100.18	89,718.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92,190,580.98	2,359,831,244.8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4,347,005.86	121,226,654.50
投资支付的现金	2,640,000,000.00	2,172,980,640.3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44,347,005.86	2,294,207,294.8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7,843,575.12	65,623,950.0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8,388,343.31	323,079,775.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999,648.76	135,129,004.3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69,387,992.07	458,208,779.3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18,850,549.79	283,455,598.6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66,273,819.66	47,443,804.5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64,272,140.63	44,976,701.5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63,557,786.14	17,853,938.82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48,682,155.59	348,753,342.0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9,294,163.52	109,455,437.2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46,804,996.43	44,419,309.23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53,058,944.02	797,636,843.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017,405,175.68	2,036,115,660.6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70,464,119.70	2,833,752,504.31

(二)2026年起首次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审计报告

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未经审计。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04月20日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TCL智家　公告编号:2026-023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孙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1.担保的基本情况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控股子公司广东奥马冰箱有限公司(简称“奥马冰箱”)拟为其孙公司Homa Appliances (Thailand) Co., Ltd.(简称“奥马泰国”)申请银行信贷业务及日常经营资金需求提供担保,以满足其日常生产经营和持续健康发展之资金需要,担保额度为100,000万元人民币,担保额度有效期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本担保事项之日起至2027年4月30日止。

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及奥马冰箱管理层代表公司签署上述担保额度内的相关合同、协议、凭证等各项法律文件,由此产生的法律、经济责任全部由奥马冰箱承担。

2.内部决策程序

2026年4月2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审计委员会同意公司将该议案提交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

2026年4月20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出席董事会会议的三分之二以上董事审议同意,本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

二、担保额度预计情况

单位:万元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余额	本次新增担保额度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比例	是否关联担保
奥马冰箱	奥马泰国	100%	62.58%	0	100,000	28.22%	否

注:本担保为拟担保授权事项,具体担保协议内容将在上述总额度内根据实际情况调整

三、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Homa Appliances (Thailand) Co., Ltd.

2.成立时间:2025年4月25日

3.企业性质/公司类型:有限公司

4.注册地址:曼谷市邦叻区是隆街道是隆路331, 331/1-3号,Pilot大厦8楼B-3单元

5.注册资本:10亿泰铢

6.主营业务:从事冰箱及相关产品的生产、销售、进口与出口业务。

7.股权结构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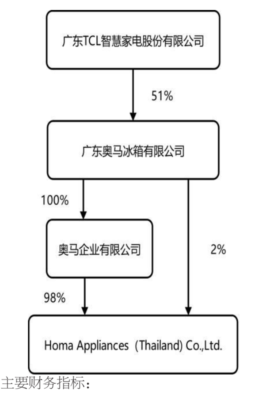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
51%
广东奥马冰箱有限公司
100%
奥马企业有限公司
2%
98%
Homa Appliances (Thailand) Co.,Ltd.

9.奥马泰国近一年又一期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资产负债表项目	2025年12月31日	2026年3月31日
总资产	38,565.63	41,751.05
总负债	24,132.66	21,924.02
其中:银行贷款	0.00	0.00
流动负债	22,774.14	20,824.14
净资产	14,432.97	19,827.03
利润表项目	2025年度	2026第一季度
营业收入	0.00	10.25
净利润	-30.14	-12.40

四、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本担保为拟担保授权事项,相关担保协议尚未签署。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将由奥马冰箱及奥马泰国与业务相关方协商确定,具体的担保方式、期限、金额等条款由担保方、被担保方与银行等机构在担保额度范围内协商确定,以正式签署的担保文件为准。在有效期内,上述担保额度可循环使用,最终实际担保余额不超过本次审批的担保额度。

五、董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了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奥马泰国是奥马冰箱于泰国新设立的孙公司,主要负责泰国生产基地相关建设及生产工作。本次担保事项将有力支持其经营和健康持续发展,维持日常生产经营周转,保障生产经营稳定。奥马冰箱提供担保有利于奥马泰国顺利开展银行信贷等业务,对其担保不会对奥马冰箱产生不利影响,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事项。本次担保事项获公司股东会审议批准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100,000万元人民币,担保余额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8.22%。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范围外的主体提供担保,不存在逾期债务对应的担保、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责任的担保。

七、备查文件

1.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TCL智家　公告编号:2026-024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补公司第六届董事会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20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的议案》。具体内容如下:

鉴于公司董事会成员调整情况,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以及《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工作细则》等有关规定,为保证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正常有序开展工作,结合公司战略发展需求,经公司董事长提名,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增补董事宋红海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委员,具体如下:

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	主任委员(召集人)	委员名单
增补前	彭 攀	陈绍林
增补后	彭 攀	陈绍林、宋红海

上述委员任期与本届董事会任期一致。除董事会战略与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外,公司第六届董事会其他专门委员会成员保持不变。

特此公告。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日

证券代码:002668　证券简称:TCL智家　公告编号:2026-025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定于2026年5月8日(星期五)下午15:30在公司会议室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现就本次股东会的相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会届次: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2.股东会的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董事会召集、召开本次股东会会议符合《公司法》《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6年5月8日(星期五)下午15:30;

(2)网络投票时间:2026年5月8日,其中:

①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8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②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8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的召开方式:以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现场投票: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书面委托代理人出席现场会议,股东委托的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合格境外机构投资者(QFII)、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证券金融公司转融通担保证券账户、约定购回式交易专用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的投票,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等规定进行。

同一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互联网投票系统和现场投票辅助系统中任意两种以上方式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持有上市公司相同类别股份的,可以使用持有该上市公司相同类别股份的任一股东账户参加网络投票,且投票后视为该股东拥有的所有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股份均已投出与上述投票相同意见的表决票。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分别投票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上述网络投票操作方式、计票规则如与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存在冲突,以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则为准。

6.股权登记日时间:2026年4月30日(星期四);

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7.出席对象:

(1)截至2026年4月30日(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普通股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公司聘请的见证律师及其他有关人员。

8.现场会议召开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南头大道中59号2楼A1(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会审议的议案为: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钩栏目可以投票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

特别提示:

1.上述议案已经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议案内容详见公司2026年4月21日刊登于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根据《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的要求,本次会议审议的议案将对中小投资者的表决进行单独计票并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及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方式:

(1)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附件三)、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法人股东股票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会议的,须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须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三)、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通过信用担保账户持有本公司股票的股东,应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发布的《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会网络投票实施细则》的规定提交有关资料。证券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等集合类账户持有人须通过开户证券公司委托行使股东会现场会议投票权。

(4)代理投票授权委托书由委托人授权他人签署的,授权签署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应当经过公证。经公证的授权书或者其他授权文件,和投票代理委托书均需一并提交。

(5)股东可采用信函或电子邮件的方式登记,登记时出示原件或复印件均可,但出席会议时需出示登记证明材料原件。股东请仔细填写《股东参会登记表》(附件二)以便登记确认。

2.登记时间:2026年5月6日(9:00—11:30、14:00—17:00)。采用信函方式登记的须在2026年5月6日17:00之前送达到公司。

3.登记地点: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南头大道中59号2楼A1(TCL智家),邮编100028(信函请寄: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收,并请注明“股东会”字样。)

4.会议联系方式:

(1)联系人姓名:吴鑫、刘癸源;

(2)联系电话:(0755)8652 9556;

(3)电子邮箱:tclzj_ir@tclsmarthome.com;

(4)联系地址:广东省中山市南头镇南头大道中59号2楼A1(TCL智家)。

5.注意事项:

(1)本次会议会期半天,出席会议股东的交通、食宿等费用自理;

(2)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于会前半小时携带相关证件原件,到会场办理登记手续;

(3)网络投票期间,如网络投票系统遇突发重大事件的影响,则本次股东会的进程按当日通知进行。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见附件一。

特此公告。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二十日

附件一: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668

2.投票简称:TCL投票

3.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对于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本次股东会不涉及累积投票提案。

4.股东对总议案进行投票,视为对除累积投票议案外的其他所有议案表达相同意见。股东对同一议案出现总议案与分议案重复投票时,以第一次有效投票为准。如股东先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再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则以已投票表决的分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其他未表决的议案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如先对总议案投票表决,再对分议案投票表决,则以总议案的表决意见为准。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6年5月8日的交易时间,即上午9:15-9:25,9:30-11:30和下午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6年5月8日上午9:15,结束时间为2026年5月8日(现场股东会结束当日)下午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二: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参会股东登记表

截至2026年4月30日,本人/本单位持有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拟参加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

个人股东姓名/法人股东名称			
个人股东身份证号/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号		法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姓名	
股东账号		持股数量	
出席会议人员姓名		是否委托	
代理人姓名及身份证号			
联系电话			
邮箱			
联系地址及邮编			

附件三: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授权委托书

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

兹全权委托_____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人(本单位)出席广东TCL智慧家电股份有限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按以下意见行使表决权,若本人(本单位)对表决事项无具体指示,代理人可自行行使表决权,后果均由本人(本单位)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该列打钩的栏目可以投票	同意	反对	弃权
100	总议案:除累积投票提案外的所有提案	√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关于控股子公司为其孙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			
2.00	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与考核管理制度》的议案	√			

委托人姓名及签章:__________(自然人股东签名、法人股东加盖法人公章)

身份证或营业执照号码:____________________;委托人持股数:____________

委托人股票账号:____________________;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________________　受托人签名:____________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委托期限:自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本次股东会结束

特别说明事项:

1.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每项均为单选,多选无效。

2.授权委托书下载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3.若委托人未对投票做明确指示,则视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000703　证券简称:恒逸石化　公告编号:2026-072
债券代码:127067　债券简称:恒逸转2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恒逸转2”预计触发赎回条件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证券代码:000703,证券简称:恒逸石化

2、债券代码:127067,债券简称:恒逸转2

3、转股价格:10.37元/股

4、转股时间:2023年1月30日至2028年7月20日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恒逸石化”或“公司”)股票自2026年4月7日至2026年4月20日,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恒逸转2”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13.481元/股),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将会触发《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募集说明书》(以下简称“《募集说明书》”)中约定的有条件赎回条款。若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将于触发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公司《募集说明书》中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的相关约定,及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一、可转换公司债券基本情况

(一)发行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的《关于核准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565号)核准,本公司于2022年7月21日公开发行了面值总额300,000万元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扣除承销及保荐费用1,460万元后,剩余募集资金净额298,540万元在2022年7月28日已全部到位。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已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22)第010084号验资报告。

(二)上市情况

经深圳证券交易所“深证上[2022]782号”文同意,公司300,000万元可转换公司债券已于2022年8月18日起在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债券简称“恒逸转2”,债券代码“127067”。

(三)转股期限

根据《募集说明书》的规定,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限自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结束之日起满六个月后的第一个交易日(2023年1月30日)起至可转换公司债券到期日(2028年7月20日)止。

(四)转股价格调整情况

1、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的初始转股价格10.50元/股,不低于募集说明书公告日前二十个交易日公司A股股票交易均价(若在该二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因除权、除息引起股价调整的情形,则对调整前交易日的交易均价按经过相应除权、除息调整后的价格计算)和前一个交易日公司股票交易均价。

2、公司2024年5月10日召开的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1.0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恒逸转2”的转股价格于2024年6月26日起由原来的10.50元/股调整为10.41元/股。

3、公司2025年5月15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2024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以权益分派实施公告确定的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50元(含税),不送红股、不进行公积金转增股本。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恒逸转2”的转股价格于2025年6月20日起由原来的10.41元/股调整为10.36元/股。

4、公司2025年5月15日召开的2024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第二期回购股份用途并注销的议案》,公司拟注销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63,703,752股。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确认,公司本次股份注销事宜已于2025年7月9日办理完成。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相关规定,“恒逸转2”的转股价格于2025年7月11日起由原来的10.36元/股调整为10.37元/股。

二、可转债有条件赎回条款

根据《募集说明书》约定,“恒逸转2”有条件赎回条款如下:

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当下述两种情形的任意一种出现时,公司有权决定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1)在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转股期内,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至少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

(2)当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未转股余额不足3,000万元时。

当期应计利息的计算公式为:$IA=B2\times i\times t/365$

IA:指当期应计利息;

B2:指本次发行的可转换公司债券持有人持有的将赎回的可转换公司债券票面总金额;

i:指可转换公司债券当年票面利率;

t:指计息天数,即从上一个付息日起至本计息年度赎回日止的实际日历天数(算头不算尾)。

若在前述三十个交易日内发生过转股价格调整的情形,则在调整前的交易日按调整前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调整后的交易日按调整后的转股价格和收盘价格计算。

三、关于预计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的具体说明

2026年4月7日至2026年4月20日,公司股票已有十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不低于“恒逸转2”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即13.481元/股)。

如果公司股票连续三十个交易日中有十五个交易日的收盘价格不低于当期转股价格的130%(含130%),将触发“恒逸转2”有条件赎回条款。若触发有条件赎回条款,公司将于触发条件当日召开董事会审议决定是否按照债券面值加当期应计利息的价格赎回全部或部分未转股的可转换公司债券,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四、其他说明

公司将根据《可转换公司债券管理办法(2025年修正)》《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可转换公司债券(2025年修订)》等相关规定和《募集说明书》的约定,于触发“恒逸转2”赎回条款后确定本次是否赎回“恒逸转2”,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详细了解可转债赎回条款及其潜在影响,并关注公司后续公告,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恒逸石化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0日

证券代码:001386　证券简称:马可波罗　公告编号:2026-006

马可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提示性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为马可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2、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东户数共计7,621户,解除限售股份数量为9,681,5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1%,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

3、本次解除限售的股份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4月22日(星期三)。

一、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股份概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马可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5〕1711号)同意注册,并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马可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5〕1099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1,949.20万股,并于2025年10月22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总股本为1,075,428,000股,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股本为1,194,920,000股,其中有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的股份数量为1,097,058,796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为91.81%;无流通限制或限售安排的股份数量为97,861,204股,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 例为8.19%。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对应的股份数量为9,681,596股,占公司发行后总股本的0.81%,限售期为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该部分限售股将于2026年4月22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自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未发生因股份增发、回购注销、派发股利、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等导致股份变动的情况。

二、申请解除股份限售股东履行承诺情况

本次上市流通的限售股均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根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主板上市之上市公告书》,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3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7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3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除上述承诺外,本次申请上市流通的网下配售限售股股东无其他特别承诺。

截至本公告日,持有公司网下配售限售股的股东在限售期内严格履行了上述承诺,不存在相关承诺未履行影响本次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情况。

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不存在非经营性占用公司资金的情形,公司对上述股东不存在违规担保。

三、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安排

1、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4月22日(星期三)。

2、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数量为9,681,59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0.81%。

3、本次申请解除股份限售的股东户数为7,621户。

4、本次股份解除限售及上市流通具体情况:

限售股类型	所持限售股份数量(股)	占总股本比例(%)	本次上市流通股份数量(股)
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	9,681,596	0.81	9,681,596

注:本次解除限售股份不存在被质押、冻结的情形;本次解除限售股份的股东中,不存在股东同时担任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不存在股东为公司前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且离职未满半年的情形。

四、本次解除限售前后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股份性质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股份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股份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1,097,058,796	91.81	-9,681,596	1,087,377,200	91.00
其中:首发前限售股	1,075,428,000	90.00	0	1,075,428,000	90.00
首发后限售股	21,630,796	1.81	-9,681,596	11,949,200	1.00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7,861,204	8.19	+9,681,596	107,542,800	9.00
三、总股本	1,194,920,000	100.00	0	1,194,920,000	100.00

五、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认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的股份数量、上市流通时间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以及股东承诺的内容;公司与本次限售股份相关的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综上,保荐机构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的事项无异议。

六、备查文件

1、限售股份上市流通申请书;

2、限售股份解除限售申请表;

3、股份结构表和限售股份明细数据表;

4、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马可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网下配售限售股上市流通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马可波罗控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1日

证券代码:000796　证券简称:凯撒旅业　公告编号:2026-022

凯撒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原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期满暨实施结果的公告

公司原持股5%以上股东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凯撒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12月25日披露了《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计划的预披露公告》(公告编号:2025-076),公司原持股5%以上股东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金谷信托”)计划在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的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即2026年1月20日至2026年4月19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16,037,889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1%,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32,075,778股,即不超过公司总股本的2%。

金谷信托于2026年1月20日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3,625,700股,持股比例由5.23%减少至4.9999%,不再是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22日披露的《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减持至5%以下暨权益变动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6-009)和《简式权益变动报告书》。

截至2026年4月19日,本次减持计划期限已期满,公司收到金谷信托《股份减持实施情况告知函》。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有关规定,现将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 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均价(元)	减持股数(股)	减持比例(%)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集中竞价交易	2026年1月20日至2026年4月19日	6.37	3,625,700	0.23%
	大宗交易	2026年1月20日至2026年4月19日	-	0	0
	合计	2026年1月20日至2026年4月19日	6.37	3,625,700	0.23%

本次减持股份来源于非交易过户受让股份(司法裁定抵债及破产重整抵债)。

2. 股东本次减持前后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份性质	本次减持前持有股份		本次减持后持有股份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中国金谷国际信托有限责任公司	合计持有股份	83,815,144	5.23%	80,189,444	4.9999%
	其中:无限售条件股份	83,815,144	5.23%	80,189,444	4.9999%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二、其他相关说明

1. 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8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2. 本次减持事项已按照相关规定进行了预披露,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实际减持情况与预披露的减持计划、减持意向及相关承诺一致,不存在违规情形,本次减持计划减持时间已期满,减持股份总数未超出计划减持数量。

3. 金谷信托不属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本次减持计划的实施不会对公司治理结构及持续经营产生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

三、备查文件

《股份减持实施情况告知函》

特此公告。

凯撒旅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4月21日